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参股公司增资完成工商 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4月12日召开2018年第4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由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用水务”）向参股公司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用小额贷公司”）单方增加出资18,510万元，其中15,00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，3,51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公用小额贷公司注册资本由5,000万元增至20,000万元。公用水务将持有公用小额贷公司82.50%的股权，公用小额贷公司成为公用水务的控股子公司。

2018年4月13日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7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。

近日，公用小额贷公司就变更注册资本等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并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新《营业执照》。现将《营业执照》详细信息公告如下：

企业名称：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2000068548566G

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中山市东区兴中道十八号财兴大厦南座四楼

法定代表人：徐化群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贰亿元

成立日期：2013年05月15日

营业期限：长期

公司经营范围：小额贷款公司（办理各项小额贷款，办理中小微企业融资、理财等咨询业务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特此公告。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三日